

关于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说明

广州市花都区建设工程招标和造价管理中心：

广州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我单位拟招标的广州市穗晨实业有限公司生产园区长廊改造项目，招标内容：该项目位于广州市花都区赤坭镇荷溪湖路2号（广州市穗晨实业有限公司内），在企业生产园区内建设文化长廊，主要包括在各厂房外围道路修建总长约518米的文化长廊，并同步完成配套宣传栏、水电、路面及园林绿化等方面的修缮与改造。具体以工程量清单及图纸为准。根据《广州市城乡规划程序规定》第59号第36条“（一）不增加建筑面积、建筑总高度、建筑层数，不涉及修改外立面、建筑结构和变更使用性质的建筑工程，但拆除重建的除外。”的规定，本项目属于免于申领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的范围。

如违反广州市城乡规划相关管理规定，一切责任由我单位承担。

招标人：广州市穗晨实业有限公司

2025年11月20日

